

黔江区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建设项目	项目资金情况 (万元)	合计	1006.67
实施单位	区商务委		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	
归口业务科室	产业发展科		上级补助	1000
项目开始时间	2021年2月		结余结转资金	6.67
项目终止时间	2022年12月		其他	
项目概况	实施“五大提升工程”，推动电商产业园扩容升级，建设区域分拨中心、电商企业孵化中心、网销产品研供中心，形成较完善的农村电商产业链和生态圈，构建“一园集聚、三中心协同发力”的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。			
立项依据	1.《关于做好2020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建〔2020〕48号）；2.《关于做好2020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商务〔2020〕190号）；3.关于印发《重庆市2020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渝商务发〔2020〕15号）。			
项目支出明细				
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付计划	见《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<黔江区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（升级版）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黔江府办发〔2021〕8号）。			
项目中期规划绩效目标	力争到2021年底，全区农村网络零售额、农产品网络零售额等指标整体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，累计开展电商人才培养500人次以上，新增电商经营主体500户，培育本地直播带货达人50名。			
项目当年绩效目标	力争到2022年底，全区农村网络零售额、农产品网络零售额等指标整体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，培育年营业额1000万元及以上的电商企业1—2个，累计开展电商人才培养1000人次以上，新增电商经营主体1000户，培育本地直播带货达人100名。			
指标设置	指标名称		指标值	
	数量指标	开展电商人才培养	≥1000人次	
	质量指标	技术培训合格率	≥90%	
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2年12月31日	
	成本指标	企业补助	≤1000万元	
	社会效益	新增电商经营主体	≥1000户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0%	
管理办法与工作措施	《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<黔江区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（升级版）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黔江府办发〔2021〕8号）；《重庆市黔江区商务委员会关于申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（升级版）项目的通知》（黔江商务发〔2021〕7号）。			